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 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并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 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唐爱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 下简称"《公司章程》")、《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 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 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 成实质性的影响。该事项的决策与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 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占总票数 100%, 不同意 0 票, 占总票数 0%, 弃权 0 票, 占总票数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

特此公告。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15日